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苏宁”）向银行融资提供如下担保：

1、为香港苏宁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担保，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出具相关保函。

2、公司于 2014 年 8 月签署了相关担保文件，为香港苏宁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华商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担保，期限为一年，现该笔担保即将到期，公司计划在担保到期后，继续为香港苏宁在该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

3、公司于 2014 年 7 月签署了相关担保文件，为香港苏宁向花旗银行的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担保，期限为一年，现该笔担保即将到期，公司计划在担保到期后，继续为香港苏宁在该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

4、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7 月、8 月签署了相关担保文件，为香港苏宁向恒生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担保，期限为一年，现该笔担保即将到期，公司计划在担保到期后，继续为香港苏宁在该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

5、公司于 2014 年 9 月签署了相关担保文件，为香港苏宁向美国银行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担保，期限为一年，现该笔担保即将到期，公司计划在担保到期后，继续为香港苏宁在美国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

综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香港苏宁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3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人民币 80,000 万元为原有担保额

度的延续，不增加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本次审议通过担保金额占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40%。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事宜。关联董事金明先生作为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的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未行使表决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股本）：港币 1,369,183,624 元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亚皆老街 8 号朗豪坊办公楼 11 楼 1-6 室

法定代表人：金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苏宁主要从事投资业务，其子公司香港苏宁云商有限公司、香港苏宁采购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香港地区运营业务。

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309,250.46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204,124.44 万元，资产负债率 66.01%，2015 年 1-5 月份实现净利润人民币-935.22 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子公司在香港地区的零售与贸易发展，持续增强公司在香港地区的业务经营能力，公司为其银行融资提供担保。考虑到香港苏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公司在香港地区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拥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水平。

以上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为全资子公司香港苏宁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3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人民币 80,000 万元为原有担保的延续，不增加本次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相关手续。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解除的担保，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可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人民币 350,641.50 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1.87%；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55,844.81 万元，占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66%。

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7 月 2 日